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

漓院政办〔2020〕34号

关于开展职能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落实 行政工作要点和二级学院院长抓本科教育 教学工作 2020 年述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推动学校《关于印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实施方案〉的通知》（漓院政教学〔2020〕80号）的落实落地，根据工作安排，决定组织开展职能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落实行政工作要点和二级学院院长抓本科教育教学工作 2020 年述职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述职对象

全校各职能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含马克思主义学院、不含创新创业学院）院长。

二、述职内容

（一）职能教辅部门主要负责人的述职内容

紧扣《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行政工作要点》（漓院政〔2020〕4 号）及任务分解一览表（漓院政〔2020〕9 号）进行述职，重点考核本人所在单位完成各项分解任务的情况、未完成原因分析及今后的整改措施等。

（二）二级学院院长的述职内容

紧扣《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行政工作要点》（漓院政〔2020〕4 号），围绕立德树人、重视本科教育教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师资队伍建设、本科教育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分析与整改情况等六个方面进行述职。

三、述职方式

由述职对象根据述职重点内容撰写书面述职报告，要求简明扼要、重点突出、措施具体，多反映工作及实绩，少空话套话和废话，篇幅控制在 3000 字以内。

四、其他事项

（一）各述职对象撰写的书面述职报告经分管或联系的校领导审阅签字后，由学校统一汇编成册并在校园网“通告与公示”栏发布。

（二）各单位的教育教学数据及有关情况按自然年度述职，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述职报告排版格式要求：大标题以“XX 部门主要负责人落实行政工作要点 2020 年述职报告”或“XX 学院院长抓本科教育教学工作 2020 年述职报告”命名，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正文仿宋_GB2312、三号；一级标题黑体、二级标题楷体加粗、三

级标题仿宋加粗；行间距固定值 28—30 磅；页边距上 3.2 厘米、下 2.8 厘米、左右 2.6 厘米。

（四）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前将各述职对象的述职报告纸质版（WODR 格式，A4 纸打印，须经分管或联系的校领导审阅签字）和电子版，报送至党政事务部。

（五）未尽事宜请与党政事务部联系。联系人：庞一飞；联系电话：0773—3696625；电子邮箱：bangongshi0773@163.com。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政事务部

2020 年 12 月 22 日

